安溪县卫生健康局关于征集2025年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托育点和社区托育点建设单位的通告

根据《泉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泉州市“泉享托”普惠托育服务发展示范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泉卫规〔2024〕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拟向社会征集2025年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托育点和社区托育点建设单位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内容和要求

（一）项目内容

1.在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内嵌入托育点，提供计时托、临时托等服务，鼓励向到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接受养老照料服务的“带孙一族”提供预约托育照护服务，打造具有融合性、全龄友好的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。

2.创办社区托育点，利用闲置场地，鼓励机关企事业单位等投资，在社区综合服务中心、便民服务中心等嵌入社区托育点，为辖区婴幼儿家庭提供全日托、半日托、计时托、临时托等服务，定期开展科学育儿指导活动，传播科学育儿理念。

（二）项目要求

1.达到《福建省托育机构设置标准（试行）》和《福建省托育机构管理规范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要求；

2.收费实行政府定价或接受政府指导价的要求。

二、资金安排

对于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托育点和社区托育点的新增托位数量，按照每个托位不高于1万元的标准给予激励性奖补。县级对托育点建设情况评估后按比例核补。奖补经费由中央财政支持资金和其他资金支出。

三、项目报送

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现向社会广泛征集，安溪县辖区内有申报意向的单位，请于2025年8月15日下午17点前将负责人身份证及联系方式、《意向申请报告书》、《安溪县2025年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托育点和社区托育点建设项目推荐表》等材料扫描发至安溪县卫生健康局家庭发展与老龄健康股邮箱（axwjj12@163.com）报名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1.意向申请报告书（范本）

 2.安溪县2025年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托育点和社区托育点建设项目推荐表

（联系人：洪雅婷；咨询电话：0595-68791316）

 安溪县卫生健康局

2025年8月7日

附件1

意向申请报告书（范本）

单位名称，详细地址，场地类型（自有/租赁及期限），室内场地面积（平方米），室外场地面积（平方米）

招生辐射范围及人群（生源情况）

项目建设内容……（包含设置几个班级，新增几个托位）

投资预算

人员配备以及项目单位责任人从事行业经历

联系人以及联系电话

项目单位（盖章）

年  月  日

附件2

安溪县2025年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托育点和社区托育点建设项目推荐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 地址 |  |
| 项目负责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项目规模 | （拟设班级、托位数） |
| 项目内容 | （“党建+”邻里中心托育点或社区托育点） |
| 工作计划 |  |
| 前期准备工作 |  |
| 项目单位申请理由 | （盖章）  |
| 乡镇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| （盖章） |
| 县卫健局审核意见 | （盖章） |

备注：此表格一式三份，一份申报单位存档，一份乡镇人民政府存档，一份县卫健局存档。